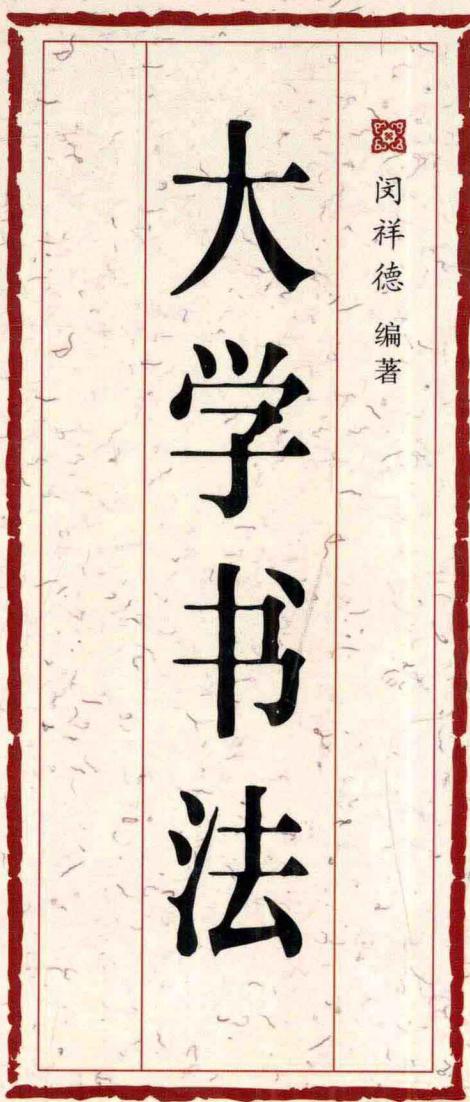


書法



上海文化出版社



闵祥德 编著

# 大学书法

中大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书法/闵祥德编著. - 上海:上海文化出版社,2011

ISBN 978 - 7 - 80740 - 632 - 7

I . ①大… II . ①闵… III . ①汉字 - 书法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 ①J292.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19730 号

责任编辑

何智明

装帧设计

汤 靖

书名

大学书法

出版、发行

上海文化出版社

地址：上海绍兴路 74 号

网址：[www.shwenyi.com](http://www.shwenyi.com)

印刷

上海港东印刷厂

开本

787 × 1092 1/16

印张

12

文字

192 面

版次

2011 年 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3,21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 - 7 - 80740 - 632 - 7/J·248

定价

36.00 元

告读者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请联系印刷厂质量科

T: 021 - 59671164

# 前言

中国书法源远流长，在华夏历史的长河中，书法是与语言文字相伴而产生和发展的，可以说有了文字就有了书法。书法既是一种文字书写的方法，又是一种艺术表现的手段，有着独特的文化内涵和审美情趣，其在给人们的生活和工作带来方便的同时，也带来了精神上的艺术享受。

一般地说，书法是通过富有弹性的毛笔来书写，并依照我国汉字造型的特点，进行艺术构思和创作的。就其艺术形式而言，书法是以神采为上，形质次之。也就是如古人所云：“玄妙之意，出于物类之表，幽深之理，伏于杳冥之间。”千百年来，尽管书体纷呈，风格迭出，但书法造型的共性都是以点画或线条构成某种表意形体，其点画、线条和结构是在不违背文字意义的前提下，进行充分的变化与表现。具体来说，就是在各种书体的结构形态中，注重虚实、伸缩、疏密、敲正等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这种关系也使汉字在表述中具有造型艺术的美学因素，能够赋予文字结构以独具的形式美。

书法讲究执笔、运腕、用笔、用墨、结构、章法、气韵、个性、风格、意趣等，并且在谋篇布局中，通过静态美与动态美的表现元素，使它们彼此呼应，互为映衬，在纸面上表现出千变万化的点线之动感和美感，呈现出动静起伏的“势”，进而展示出艺术的魅力。

学习书法，除了能提高自己的书写能力和艺术水平，还能修身养性，陶冶心灵，使自己的文化修养和综合素质得到进一步的提升。

现今许多高等院校相继开设书法课程，这表明国家对书法教育的高度重视，同时也说明学习书法的重要性。当然，学习书法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首先，我们必须对中国

传统书法有一定的了解和认识；其次，我们要重视基本功的训练，也就是书写技法的学习；第三，我们要具备一定的书法鉴赏能力，能够学习和欣赏历代经典名作。总之，只要我们高度重视，认真对待，坚持练习，不断体悟，就能学有所成。

本书是按照普通高等院校书法课程的教学要求编写，主要内容包括：绪论、中国书法发展史略、书法书写的基本要领和技法、常用书体写法，以及历代经典名作鉴赏等。其重点是介绍书法练习的基本方法，并且突出学习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另外，本书结合文字阐述，配有大量的图例展示，图文并茂地介绍了书法的学习方法，这样既可以理论联系实际，又能使学习者快速了解和掌握书法之表现技能。

本书是作者长期学习书法的认识和体会，也是多年从事书法教学的经验和成果。在编写过程中，作者曾得到许多领导和同行的支持与帮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作者学识水平所限，又因为书法学习的多样性与艺术创作的自由化，故书中疏漏或偏颇之处在所难免，如有不妥还望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闵祥德

2010年8月于南京

#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绪论 /1

- 第一节 书法的基本概念 /3
- 第二节 书法的学习方法 /9
- 第三节 书写工具的选择 /10

第二章 中国书法发展史略 /15

- 第一节 商周时期的书法 /17
- 第二节 秦代时期的书法 /21
- 第三节 汉代时期的书法 /24
- 第四节 魏晋时期的书法 /30
- 第五节 南北朝时期的书法 /35
- 第六节 隋唐时期的书法 /41
- 第七节 宋代时期的书法 /51
- 第八节 元代时期的书法 /57
- 第九节 明代时期的书法 /61
- 第十节 清代时期的书法 /67

第三章 书法书写的的基本要领和技法 /73

- 第一节 基本要领 /75
- 第二节 基本技法 /80

第四章 常用书体写法 /115

- 第一节 楷书点画的写法 /117
- 第二节 行书点画的写法 /125
- 第三节 草书点画的写法 /133
- 第四节 隶书点画的写法 /144

第五章 历代经典名作鉴赏 /151

- 第一节 商周秦汉时期名作 /153
- 第二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名作 /161
- 第三节 唐宋时期名作 /167
- 第四节 元明清时期名作 /176
- 第五节 现代书法名作 /180

参考文献 /185

绪

论



大學書法

DAXUE SHUFA

中国书法是一种历史悠久的具有民族特色的书写艺术，千百年来，生生不息，代代相传。作为中华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书法在给人们的生活和工作带来方便的同时也带来了美的享受。西汉文学家扬雄《法言》曰：“言，心声也；书，心画也”，又三国魏书法家钟繇《笔法》曰：“笔迹者，界也；流美者，人也”，他们道出了书法特有的精神内涵和情趣意境。

## 第一节 书法的基本概念

### 一、书法的含义

书法是我国特有的一门汉字书写艺术。它是用富有弹性的书写工具——毛笔来书写，并依照我国汉字造型的特点，通过艺术构思和各种书写技法而形成。

书法就其形式而言，是以神采为上，形质次之。也就是说，智则无涯，法固不定，是以风神骨气者居上，妍美功用者居下。其中之奥秘如古人所云：“玄妙之意，出于物类之表，幽深之理，伏于杳冥之间。”总而言之，书法艺术是无声之音，无形之相。

书法具有自身的书写法则与规律，十分讲究执笔、运腕、用笔、用墨、结构、章法、气韵、个性、风格、意趣等。其往往通过艺术手法来表达思想感情，理隐而意深，或寄以骋纵横之志，或托以散郁结之怀……使作品展现出一定的韵情和风姿，亦即所谓的“笔情墨趣”。当然，书法所含有的某些抒情写意的元素，必须依托于具体的对象——汉字。如果脱离汉字的基本结构或点画而进行抽象的外延表述，就会远离书法实质的精神内涵。书法的表现手段，既不像美术那样勾勒造型，也不像文学那样叙述描写。它与音乐比较相近，如同音乐的旋律、和声、节奏等能直接唤起一种抑扬顿挫般的美感效应。书法长于表达思想感情而短于摹拟叙事。书法尽管书体纷呈，风格各异，但其造型的共性均以点画或线条构成某种表意形体，其点画、线条和结构是在不违背文字意义的造型规律的前提下，进行充分的变化与表现。具体而言，在各种书体的结构形态中，其具有虚实、伸缩、疏密、欹正等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这种关系也使汉字在表述中具有造型艺术的美学因素，并且加上使用柔软而富有弹性的毛笔蘸墨书写，能赋予文字结构以独具风格的形式美，又由于结构形式内部通过用笔的提按、顿挫、缓急的节奏变化，会产生美的韵律。另外，在篇章布构中，通过字的点线

或形面的支配、左右敲侧的支配、斜正均衡的支配、大小错落的支配、动静收放的支配，也就是通过静态美与动态美的表现元素，使它们相互依存、相互制约，彼此呼应，互为映衬，在纸面上表现出千变万化的点线之动感和美感，呈现出起伏动静的“势”，进而焕发出艺术的魅力。书法之最高境界，就是对于“法”的熟练运用，即“无法之法，乃为至法”、“经意之极，若不经意”。

## 二、汉字的起源

汉字是中华民族应用最广泛的一种文字。它既是表达思想的一种语言工具，又是记录事物的一种有效手段。鲁迅先生在《汉文学史纲要》中说：“言者，犹风波也，激荡既已，余踪杳然，独恃口耳之传，殊不足以行远或垂后。诗人感物，发为歌吟，吟已感漓，其事随讫。倘将记言功，存事功，则专凭言语，大惧遗忘，故古者尝结绳而治，而后之圣人易之以书契。”此言全面阐述了文字的功用与意义。

汉文字的创始具有悠远的历史。初始是我们的祖先在生活和劳动中创造与繁衍，后经过积累与总结不断地发展得以成熟。事实上，汉字先是以实物作为一种记事方法而运用。郑玄《易·正文》曰：“事大，大结其绳；事小，小结其绳。”尔后，又引申为“符契”，作为一种记事方法，符契就是在木板或木片上面刻些标记或符号，以作为回忆之凭借。后来，又以“图形”作为记事的方法与手段。图形之记事方法，虽只能让人们根据大致的图形加以意会，但它比前二者直观，更能说明问题。当然，用图形记事与实物记事相比较是一大进步，并为汉字奠定了基础。然从文字的角度而言，它还不属于真正的文字，只是汉字发展的雏形期。

从近现代的考掘中我们发现，汉字的起源已有几千年的历史，如在1954年发掘的公元前四千年前左右的西安半坡仰韶文化遗址，出土了大量的彩陶器，其中有不少刻画的符号；在1959年发现在山东大汶口仰韶文化陶器中又有刻画符号的印迹，距今约有六千年的历史。当然，远祖的文字，实际上是一种比较简单的图画。即所谓的“象形”文字。郭沫若认为：“仰韶、龙山疑进入有文字的时期，今来半坡，观先民遗址……陶器破片上见有刻纹，其为文字，殆无可疑。”汉字的源起，在古代典籍中也有明确的表述。《周易·系辞·下》曰：“古者庖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又说，“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由此可见汉字起源之脉络。

此外，关于汉字的由来，也有人把它归功于“仓颉作书”或“圣人造字”。《荀

子·解蔽篇》说：“好书者众矣，而仓颉独传者一也。”《韩非子·五蠹篇》说：“仓颉之作书也，自环者谓之私，背私者谓之公。”《淮南子·本经训》说：“古者仓颉作书而天雨粟，鬼夜哭。”对于这些论述郭沫若在《古代文字之辩证的发展》中认为：“任何民族的文字，都和语言一样，是劳动人民在劳动过程中，从无到有，从少到多，从多头尝试到约定俗成，所逐步孕育、洗练、发展出来的。它决不是一人一时的产物。”而鲁迅在《门外文谈》中也明确阐述：“但在社会里，仓颉也绝不止一个，有的在刀柄上刻上一点图，有的在门户上画一些画，心心相印，口口相传，文字就多了起来，史官一采集，便可以敷衍记事了。中国文字的由来，恐怕也逃不出这些例子。”又说，“文字在人民间萌芽，后来却一定为特权所收揽。”由此可以认为，汉字的源起，应归源于生活的产物，它是得益于人民大众于生活实践中创造出来的成果。

### 三、汉字的构成

随着汉字的产生与发展，古时出现了一些专门研究汉字的学者。如在汉代，著名者有刘歆、班固、郑众、许慎等人。特别是许慎的研究对后世影响最大。他所编写的《说文解字》是中国第一部全面而又系统的字典，至今仍具有一定的实用价值和学术价值。

汉代的学者在表述汉字之构成的过程中，主要是从汉字的形意等方面来阐述的，并归结有六种造书方法，即所谓的“六书”之说。“六书”在名称与排序上有所不同。如刘歆在《七略》中概括为“象形、象事、象意、象声、转注、假借”，认为这是造字的方法，而许慎在《说文解字》中则认为“指事、象形、形声、会意、转注、假借”是造字的原则；班固在《汉书·艺文志》中说“象形、象事、象意、象声、转注、假借”是造字的方法，而郑众又在《周礼保氏注》中言“象形、会意、转注、处事、假借、谐声”是造字的原则。虽然这几位学者的“六书”之说，不尽一致，但基本思路区别不大。由于许慎对“六书”的解释，既分析了字形，又解说了字义和辨识声读，并且易于让人们理解其意所在，故后人学习与研究汉字之构成，多以许慎《说文解字》为依据。学习与研究书法者，对中国汉字的构成原理不可忽视。下面就许慎的“六书”之说，即“指事、象形、形声、会意、转注、假借”进行介绍。

1. 指事。许慎曰：“指事者，视而可识，察而见意，上下是也。”如：一（上）、二（下）。

意思是说，初看可以辨识，细察可见其意。也就是先从所指的形体上去辨识，再从意思上去体察。这种造字方法，是在象形的基础上用符号象征的方法来表示抽象概

念，是象形的发展与补充。所谓“指事”，“事”是无形可象的，只好用一种符号来表示。如列举的“上”、“下”二字，（点）在一（横）上，或（点）在一（横）下，用以表示上下位置的符号。将这种符号运用到汉字的构造上来，便称之为“指事”。

指事之字，大致有两类，一类是上述介绍的“上下”两字，属纯符号性质的指事之字；另有一类是在象形字的基础上增加一些“指事”符号的指事字，如“本、米”两字。许慎曰：“木下曰本，从木，一在其下。”甲骨文写作<sup>木</sup><sub>一</sub>，<sup>木</sup>是象形的部分。<sup>一</sup>则是增加的符号，表示根本之所在。金文写作<sup>木</sup><sub>ノ</sub>，小篆写作<sup>木</sup><sub>丶</sub>，三点变成了一线。关于“米”字，许慎曰：“木上曰米，从木，一在其上。”金文写作<sup>木</sup><sub>ノ</sub>，小篆写作<sup>木</sup><sub>丨</sub>，这两个指事之字，都是在象形的基础上再加上一点符号而组成的。又如“朱”字，许慎曰：“赤心木，松柏属，从木，一在其中。”金文写作<sup>木</sup><sub>ノ</sub>，小篆写作<sup>木</sup><sub>ノ</sub>。又如“刃”字，许慎曰：“刀坚也，象刀有刃之形。”刃，从<sup>刀</sup>，加一点，则表示刀口。作为指事之字，单纯以符号性质作为指事之字毕竟很少，只有联系象形的文字，才有可能得以充实与发展。

2. 象形。许慎曰：“象形者，画成其物，随体诘诎，日月是也。”如：<sup>日</sup>（日）、<sup>月</sup>（月）。

其意明显，就是把具体的事物形体“诘诎”画出来（诘诎是屈曲的意思），就是象形字。简单而言，就是“近取诸身，远取诸物”的实物摹写，如绘画一样，依抽象之理念，将文字简单符号化、图画化。当然，这种造字方法，只是先民初始造字的源头，如果作为一种图形去造字，去表达语言，就会感到很大的不便。鲁迅在《门外文谈》中说：“夏禹的‘岣嵝碑’是道士们假造的，现在我们能在实物上看见的最古的文字，只有商朝的甲骨和钟鼎文。但这些，都已经进步了，几乎找不出一个原始形态。只有在铜器上，有时还可以看见一点写实的图形，如鹿、象。而从这些图形上，又能发现和文字相关的线索：中国文字的基础是‘象形’。”可以说文字的发展，已不再是像许慎所言：“画成其物，随体诘诎。”文字已从图形文字逐渐变成了形象化的符号，完全摆脱了图形文字，它更简单，也更抽象，并具有书写便利之功用。

3. 形声。许慎曰：“形声者，以事为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如：<sup>江</sup>（江）、<sup>河</sup>（河）。

简单而言，“以事为名”就是随事物的形态而立下一个不同的名，如“取譬相成”就是取一个和某人名的声音相同的声符来取譬它的声音。换句话说，就是在象形字上加一个声符，一边取一个物体的形体，一边取一个字的声音，以形定其之义，以声谐

其字之音，两者结合起来，就称为形声字。

形声字也称意音文字。它是一边主形（表示意义），一边主声（表示读音）。这种造字方法比象形、指事、会意更为先进。形声字的构字方法比较简便，字量也最多，约占汉字总数的百分之八十以上，是汉字从表意阶段向着表音阶段发展的一个重要步骤。形声字的构成，主要有以下几种组合方式：

形于左声于右的字。如“清、浩、梅、杆、稼、种、铜、锯”等。

形于右声于左的字。如“鸭、鹉、期、胡、飘、飒、雅、雉”等。

形于上声于下的字。如“岗、岿、雾、露、笆、筷、荷、茹”等。

形于下声于上的字。如“柒、案、斧、背、犁、驾、唇、垦”等。

形于内声于外的字。如“囚、问、闷、闻、裁、裁、赶、处”等。

形于外声于内的字。如“麻、穿、灰、历、围、尾、边、券”等。

形声字除了以上之外，还有另一种构成方式，就是构成的部件相同，但由于部位的移写，其音、义也就发生了变化。如“呆”与“杏”、“吟”与“含”、“啼”与“啻”等等。

形声字比较容易辨识，但古音与今音的差别也很大。不少形声字如按音符去读，往往读错。如“江”、“河”，本从“工”从“可”得声，现在却读成 jiāng、hé，这些都必须予以关注。

4. 会意。许慎曰：“会意者，比类合谊，以见指伪，武信是也。”如： (武)、 (信)。

所谓“比类”就是指把两个形态不同的文字加以类比；“合谊”（谊即意义）就是合成一个意义。“指伪”（伪同麾）是指向之意。因为意既非物，又非事，无形可象，又不可指，只有把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类的字相比，联合而成一个意义。如：“武”，就是用干戈平乱之意，戈与止相比，止戈即表示平乱。如“信”，即言而有信之意，一个人没有信，就不足以为人，言与信相类比，人言就是有信。止戈可以见武的指向，人言可以见信的指向，所以叫“以见指伪”。

会意字通常是集合两个或两个以上的独体字以表示一个新意义的合体字。这种字的构成，初期多以两种或两种以上相同的或不同的象形符号组合在一起表示一个意义。如二“木”为“林”，三“木”为“森”；又如“日”、“月”为“明”，“日”在“木”上为“杲”，“日”在“木”下为“杳”等。这种造字法在汉字中也是颇为多见的。

5. 转注。许慎曰：“转注者，建类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如： (考)、

**𦨇 (老)。**

其意是在同一部首的情况下，读音相近，意思相同，而又可以互作解释的一组字。如“考”、“老”同为“老部”，又是叠韵，均从“亯”声，即为“建类一首”之意。所谓“同意相受”是指这一类字在意义上可以相互注释，如“考”者，老也；“老”者，考也。许慎所举的例字“考”，其下为“亯”，康殷《说文部首》中认为是“老人所扶的杖形”；与之“同意相受”的“老”，康殷言：“象头发松长，偻背，伸手扶杖的老人形。”另有文字学家也认为“老”原来像一个长发扶杖的老人，古写作“𦨇”，后来加“亯”声为“考”。从中国汉字的造字方法上看，若部首相同，读音相近，意义相似的字，往往就采取“转注”之法。如许慎说：“颠也，从页，丁声。”而“颠”字又是“顶也，从页，真声”。“顶”、“颠”都是“页”部，“页”就是头。又如“云”本为云气、云彩，借作动词为“说”，谓“曰”，在本字上加注“雨”字头，为“雲”，表示本意。今依同音假借法还原，以“云”代“雲”，一字乃多义。根据古时造字的原则，所谓“转注”，应兼顾音、形、义三个方面，其他造字也多有这方面的因素，否则，造字就会出现偏差，难以立定。

6. 假借。许慎曰：“假借者，本无其字，依声托事，令长是也。”如：令（令）、長（长）。

意思就是说，本来没有这个字，也不另造新词新字，而是在旧词旧字的基础上增加新意。这在训诂学上叫做“引申义”。以造字法而言，则称之为“假借”。如“令”字的本来意义是号令，后来做官的也称为“令”。这是因为官者有发号施令之权，就借它来称县官为令。“长”原来以示头发长得长，后来借作“长老”的“长”。又如“骄”字，许慎曰：“马高六尺为骄，从马，乔声。”后来又依声假借为骄傲的“骄”。再如“其”字，原本意是簸箕的“箕”，后借为代词“其”，作“他”或“它”讲。假借字比较多见，但并不是随意假借，通常是假借于同音字，否则会造成混乱。

关于假借字，清代学者在《与王子壮论假借书》中说：“天下之事无穷，造字之初，苟无假借一例，则逐事而为之字，而字有不可胜造之数。此必穷之数也，故依声而托以事焉。视之不必是其字，而言之则其声也，闻之足以相喻，用之可以不尽，是假借可救造字之穷而通其变。”由此我们可以深入了解假借之造字法。

汉文字是随着人类社会的进步与发展由少到多，逐步丰富起来的。“六书”是先贤们两千多年前研究汉字的成果，因此，了解“六书”，对习研书法者有很大的启示作用。

## 第二节 书法的学习方法

### 一、学习的基本要素

书法学习，目的各异，有的人将学习书法视为终生追求，有的人将学习书法作为一种爱好，也有的人以学习书法来陶冶情操和修身养性……但无论是哪一种学习目的与追求，都必须遵循书法学习的特点和规律，才会学有成效。

学习书法，一是要有耐心、恒心和信心。书法学习比较单调、枯燥，不是短期就能见效果的。通常，一些学习者开始挺下功夫，但写了一段时间后，就会有所松懈，不能坚持下去。俗话说，“书无百日之功”，就是说书法练习是长期的，如性情急躁，急功近利，则很难达到学习之目的。

二是学习应循序渐进，合乎法度。学习书法大多是先楷书后行书，之后再入草书。学习楷书主要是掌握运笔的基本技巧，把握字构的分布规则。学习楷书就如同建楼房一样，先将根基夯实牢固，然后在此基础上再作进一步发挥。至于学习行书与草书，也应像学习楷书一样严格遵循各自的法度，规矩从事，不宜盲从介入，更不能随意舞笔弄墨，呈弄巧成拙之状。

三是要加强学养，拓展视野。学养指的是学问和修养，包括知识修养、文学修养、艺术修养，以及道德修养等。如书写者只重视书法技巧的训练，而忽略了自身的学问与修养，最终只能是一个“写字匠”而已。

此外，学习书法要摆正“专”与“博”的位置。“专”是指学书者在选定某碑帖范本为师后，不能草率或随意变更，应持之以恒，将其研究透彻，真正熟练掌握某碑帖范本的技法后，再作调整与规划。如学习时不能专心致志，朝“颜”暮“柳”，经常变更碑帖，就难以学成学精。“博”是指学书者要在“专”的基础上，博采众长，广泛吸收各种养料。具体来说，“博”就是在有了一定的书写基础与能力之后，再根据自己学习的实际情况，有目的地去涉猎各种碑帖与书体，全面而又广泛地充实和提高自己的书法水平。

### 二、练习的基本方法

学习书法除了要有学习的进取心，还要掌握正确和有效的学习方法。一般来说，书法学习讲究范本的选择和技法的训练。

#### 1. 范本的选择

学习书法，通常是从临摹好的碑帖范本开始。如何选择碑帖，当博览古今之众

长，撷取古今之精华，尤其是优秀的古代名家佳作。碑帖范本不能随意选择，若选择不当，不仅会延误学习的进度，还会影响学习的效果。选帖时，应将各种碑帖范本进行类比，既要考虑是否喜欢，也要考虑是否适宜自己。千万不能根据某家某派在古今的影响大小来盲目挑选，那将不利于自己的学习与进步。

选择优秀的碑帖范本，必须考虑其中的书写风格与创作流派，如有的碑帖具有雄浑壮阔的风格，有的范本属于清丽秀逸的流派等。值得一提的是，无论你对哪种风格与流派，或是对某家某人感兴趣，都要考虑是否与自身的性格相吻合，例如：性格趋于内向者，可选择沉稳飘逸的风格；性格趋于奔放者，可选择气势雄阔的风格；而性格趋于温和者，则可选择遒劲清丽的风格等。通过选择与自身性格相吻合的碑帖范本学习，不但能提高学习的兴趣，而且能加快学习的进程，做到事半功倍，成效斐然。

## 2. 技法的训练

学习书法要注重技法的训练。书法讲究的是“法”，也就是书法之本。书法的书写技法主要有运笔法、结字法、布局法和用墨法等，这些技法是书法学习的基础，需要学习者反复历练，并且在练习中揣摩、解读，挖掘其中的内在实质。

学习与掌握书法技法关键要学有成效。在技法学习中，既要注重如何运笔、如何结字、如何布局，也要讲究灵活运用，举一反三，特别是要能够体悟技法应用的规律、法则与内涵。学习技法千万不能墨守成规，只看表面，机械地学习，那样会误入了程式化的轨道，所表现的技法也无法体现其精神。

总之，学习书法需要不断地训练，即便是达到了一定的水平，也不能有所松懈。俗话说得好，“拳不离手，曲不离口”。只有通过训练，并且不断地思考与总结，才能从生疏到熟练，从熟练到精妙。

## 第三节 书写工具的选择

书写工具，指的是传统书法的书写工具，即笔、墨、纸、砚，古时称为“文房四宝”。

笔、墨、纸、砚是书法书写必不可少的工具。《论语》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元代书家赵孟頫也指出：“书贵纸笔调和，若纸笔不称，虽能书亦不能善也。譬之快马行泥淖中，其能善乎？”因此，学习书法需要对书写工具予以重视和

了解。

## 一、笔

笔，指的是毛笔。据史料记载，在新石器时代，我们的祖先就已使用以兽毛制作的毛笔。战国时，有竹套木杆兔毫笔，至汉代，木管笔的形制已和今日的毛笔基本相似。由于社会的快速发展，人们的生活质量在不断地提高，毛笔的制作也愈来愈考究，它不仅讲究用料的精良，而且也很注重毛笔的美观和实用。

毛笔主要以兽毛制作而成，一般以狼毛、山羊胡须、鬃毛、鼠须等为原料。在制作中，由于选料的不同，毛笔的质量与性能也就有所差异。毛笔分类大致有：硬毫、软毫、兼毫三种。

### 1. 硬毫

硬毫通常是以狼毫、鼠须、鬃毛等制作而成。其性能是弹性较大，刚性较强。书写时易于把握，能体现其雄强之风格。但是，这几种兽毛锋颖不长，蓄墨不多，书写时常常会受到其特定的局限，往往一次蘸墨，写不了多少字。若笔锋全面地铺展，又会导致笔锋的散乱。因此，使用时应扬长避短，发挥硬毫的优势，力求墨丰锋健，才能体现它特有的字迹效果。

### 2. 软毫

软毫主要是以山羊胡须等兽毛制作而成。其性能是柔软，弹性不及硬毫。但它有较大的伸缩性，又具有周旋的灵便性，尤其是羊毫笔与长锋羊毫笔等。因其蓄墨量多，运转灵便，一直被书法家广泛地运用。用软毫书写行、草书，更能体现它的优势，它不仅在运转中能自由调解幅度，同时也易于调整锋路的变化，如若书者腕底功夫扎实，运作时便能运用自如。初学者选择毛笔，通常以羊毫笔为首选，它不仅能锻炼书者的腕底功夫，同时还能有助于提高自己的书写能力。

### 3. 兼毫

兼毫是以羊毫另兼其他硬毫混合制作而成。其性能是介于软硬两者之间。若羊毫居多者，则偏软；若硬毫居多者，则偏硬。其有“五紫三羊”或“七紫三羊”等。“五紫三羊”是五分紫毫（硬毫），三分羊毫；“七紫三羊”是七分紫毫（硬毫），三分羊毫。对书写者来说，选择羊毫居多者为佳，一般不宜选择偏硬的毛笔。

毛笔质量好坏，不仅要选料，同时还要看其制作工艺是否精良。如羊毫毛笔主要是看锋颖的长短。如锋颖长，发青（指笔锋）的部位也很长，并且光泽滑润，就属上乘毛笔。另外，毛笔是以“圆、尖、齐、健”四点为优劣的主要标准。“圆”指笔